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

德皓函字[2026]00000060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
有限公司2025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

德皓函字[2026]00000060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和生态”或“公司”）2025年度审计会计师，根据贵部下发的《关于公司2025年业绩预告等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6〕0415号）（以下简称“《工作函》”），现就工作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收入确认与成本费用。业绩预告及三季报显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4亿元，2025年预计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5亿元到4亿元，第四季度收入增长明显。公司2025年部分项目采用分包模式实施，一定程度拉低了综合毛利率。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项目名称、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开工时间、履约进度、收入确认金额、成本结转金额、报告期内回款情况与期后回款情况（如涉及跨期项目，请列示各期相关情况）；（2）分包项目的名称、分包内容，并结合业务模式、成本结构、同行业可比情况等说明公司相关项目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盈利能力是否具有可持续性；（3）结合签约订单及履行情况、客户变动等因素，具体说明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收入确认政策、合同权利义务安排、收入确认

依据等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4）报告期内前十名供应商名称、关联关系、与公司合作起始时间、交易内容、交易金额、预付款项余额、结算模式、货款结算情况。

企业回复：

(1)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项目名称、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开工时间、履约进度、收入确认金额、成本结转金额、报告期内回款情况与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履约进度	2025年确认收入	2025年确认成本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	2025年回款金额	2026年1-2月回款	截止2026年2月累计回款金额
1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89%	6,621.21	6,144.58	8,941.08	8,258.71	5,089.01	1,776.32	6,865.33
2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施工第一标段）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2025年6月	90%	4,162.81	4,110.18	4,162.81	4,110.18	-	1,072.47	1,072.47
3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2024年10月	57%	3,960.64	3,672.74	7,299.61	6,796.05	4,614.48	1,041.29	5,655.78
4	坝河(驼房营闸至北小河)通航治理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77%	2,915.00	2,715.02	2,915.00	2,715.02	1,415.70	174.82	1,590.52
5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64%	2,793.71	2,681.13	4,338.86	4,092.64	962.19	592.79	2,860.81
6	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	北京市海淀区水	2024年4月	2024年4月	100%	2,479.04	3,454.14	10,714.14	9,045.67	2,798.28	-	8,467.85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履约进度	2025年确认收入	2025年确认成本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	2025年回款金额	2026年1-2月回款	截止2026年2月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施工三标段	务局										
7	密云区红门川河（杨各庄桥-沙厂水库）水毁修复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密云第九分公司	2025年11月	2025年10月	96%	1,930.41	1,821.70	1,930.41	1,821.70	-	484.21	484.21
8	厦门杏林湾生态修复整治项目	中电建水电五局（厦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2023年2月	88%	1,929.85	1,841.32	9,859.54	8,991.90	1,980.75	1,303.96	7,699.49
9	湃史杭灌区(金安灌片)现代化高效节水灌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六安分公司	2025年11月	2025年10月	69%	1,633.07	1,551.08	1,633.07	1,551.08	-	506.99	506.99
10	廊坊市“北三县”供水工程（北京段）EPC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2025年6月	68%	1,603.06	1,471.84	1,603.06	1,471.84	559.66	407.87	967.53
11	江夏区鲁湖入湖口支流载甫河水生态修复项目（护坡及河道湿地工程）	武汉市江夏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68%	1,535.18	1,228.15	1,535.18	1,228.15	740.90	720.00	1,460.90
12	湃史杭灌区(金安灌片)现代化高效节水灌区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2025年6月	100%	936.62	896.61	936.62	896.61	40.69	235.65	276.34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履约进度	2025年确认收入	2025年确认成本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	2025年回款金额	2026年1-2月回款	截止2026年2月累计回款金额
	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4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六安分公司										
13	钻子岭水库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2025年10月	79%	934.84	886.96	934.84	886.96	17.72	185.82	203.54
14	通州区通惠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	2025年4月	87%	949.76	893.52	949.76	893.52	697.91	252.85	950.76
15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 PPP 项目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2021年8月	97%	826.58	508.09	39,055.66	24,280.42	2,800.00	1,734.00	14,677.81
16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延庆分公司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80%	738.59	730.52	1,379.55	1,299.68	710.00	-	710.00
17	黄土岗蓄滞洪区建设工程施工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2025年6月	100%	660.27	631.34	660.27	631.34	105.41	59.39	164.80
18	北小河(京承高速路至五环路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一配套建(构)筑物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2025年7月	91%	651.40	611.64	651.40	611.64	-	510.40	510.40
19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72%	601.51	628.47	1,175.58	1,171.02	912.41	-	912.41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履约进度	2025年确认收入	2025年确认成本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	2025年回款金额	2026年1-2月回款	截止2026年2月累计回款金额
	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20	延庆区三里河河道治理工程（一标段）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延庆分公司	2025年2月	2025年6月	100%	599.68	616.17	599.68	616.17	53.00	433.56	486.56
21	大兴区国道105西排沟及周园子南沟河道治理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2025年9月	60%	545.91	533.53	545.91	533.53	-	114.35	114.35
22	清河(海淀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清河之澳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淀分公司	2025年9月	2025年10月	100%	509.10	487.38	509.10	487.38	-	43.19	43.19
23	河南省“十四五”人民胜利渠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2024年度工程施工II标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2025年10月	100%	491.31	466.99	491.31	466.99	-	263.36	263.36
24	温潮减河工程施工第六标段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2025年10月	100%	475.61	451.80	475.61	451.80	-	42.93	42.93
25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延庆分公司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85%	412.48	453.63	748.11	765.39	340.00	187.26	527.26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履约进度	2025年确认收入	2025年确认成本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	2025年回款金额	2026年1-2月回款	截止2026年2月累计回款金额
26	坝河口蓄滞洪区建设工程-配套建(构)筑物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2025年10月	100%	336.33	321.37	336.33	321.37	-	755.20	755.20
27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77%	282.71	269.78	1,575.87	1,483.47	1,016.70	-	1,573.72
28	怀河综合治理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	2025年2月	100%	201.39	189.99	201.39	189.99	219.52	-	219.52
29	永定河卢沟桥分洪枢纽除险加固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2025年3月	100%	165.29	155.99	165.29	155.99	95.40	91.38	186.78
30	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	河北中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2020年4月	100%	156.02	-0.01	1,256.94	554.68	420.04	-	1,370.06
31	天凝镇2022年度“碧水绕村”“碧水绕镇”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维(EPCO)	嘉善县凝溪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2022年11月	100%	29.42	159.68	2,248.45	2,101.71	100.00	293.28	2,167.18
32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0%	-1258.75	-9	4,526.35	1,808.46	322.99	-	4,797.94
33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服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51%	-12.41	-1.46	816.95	484.01	-	-	870.48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履约进度	2025年确认收入	2025年确认成本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	2025年回款金额	2026年1-2月回款	截止2026年2月累计回款金额
	务											
34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2018年11月	100%	-1,706.00	-6.08	16,088.75	9,334.69	-100.00	745.51	7,797.15
35	其他工程项目	/	/	/	/	166.29	-17.60	/	/	/	/	/
36	规划设计服务	/	/	/	/	-1,314.39	273.00	/	/	/	/	/

备注1：上述项目中序号6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2025年度确认成本高于同期确认收入，具体原因如下：

（1）土方工程成本增加：根据《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2025修改)》关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建筑垃圾的倾倒、堆放、贮存、运输、消纳、利用等处置活动及其监督管理的相关要求，所有土方外弃作业均需指定专属运输路线及合规消纳地点。因本项目原有消纳场的土方消纳容量有限，无法满足项目施工进度需求，为保障工程顺利推进，选用成本更高的消纳方案，导致土方消纳单价上升，进而造成土方工程整体成本由1730万元增加至约2830万元。

（2）工程质量提升导致相关施工内容成本增加：该项目整体分为4个标段同步施工，我司承担第3标段施工任务。为确保项目景观适配性与工程质量卓越性，实现项目整体品质统一，4个标段的道路铺设、花卉地被种植等相关工程，统一选用了北京区域口碑优良、行业认可度高的供应商，如：北京天卉源绿色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中瑞新源商贸有限公司、北京任氏蓝图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北京金顺通建材厂等。受统一采购模式影响，我司单独议价空间受限、议价能力降低，最终导致该部分施工内容成本有所增加。

备注2：上述项目中序号7、8、9、30、34的开工时间略早于合同签订时间的原因：项目中标后，公司将按程序签订合同，并

同步组织人员、设备进场，开展前期施工准备及现场作业。由于部分项目合同审批流程周期较长，从而出现存在开工时间略早于合同签订时间的情况（时间差约1个月）。该情形符合工程建设行业惯例，具有行业普遍性。

备注3：上述项目中序号15建设周期较长的原因：目前该项目正在申请概算调整和方案优化，导致项目施工进度缓慢。因此项目暂未办理完工手续，待概算批复完成后，将根据实际情况推进后续施工或完工结算工作。

备注4：上述项目中序号20、25累计确认成本略大于累计确认收入的原因：其中，序号20项目工程利润略亏；序号25项目工程利润为正，但在摊销管理成本后，整体略亏。为避免管理人员不饱和造成的管理成本浪费，公司承接该项目可弥补部分管理成本，同时能够维护与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此外，上述两个项目的合同金额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备注5：上述项目中序号30 32 33 34 2025年确认成本为负的原因：序号30、32、34项目：供应商成本结算审减。序号33项目：农产品抵扣冲抵成本。

上述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项目中，涉及跨期项目的情况如下：

表1：跨期项目合同金额、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收入					成本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51231累计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51231累计
1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27.85	-	-	2,319.87	6,621.21	8,941.08	-	-	2,114.12	6,144.48	8,258.60
2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有限	9,759.34	-	-	3,338.98	3,960.64	7,299.61	-	-	3,123.31	3,672.67	6,795.97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收入					成本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51231累计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51231累计
	五标段)专业分包	公司											
3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38.08	-	-	1,545.14	2,793.71	4,338.86	-	-	1,411.52	2,681.13	4,092.64
4	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11,678.41	-	-	8,235.10	2,479.04	10,714.14	-	-	5,591.53	3,454.14	9,045.67
5	厦门杏林湾生态修复整治项目	中电建水电五局(厦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444.91	-	4,692.54	3,237.15	1,929.85	9,859.54	-	4,204.15	2,946.44	1,841.32	8,991.90
6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4,500.00	31,760.80	3,666.22	2,802.06	826.58	39,055.66	19,652.51	2,332.35	1,787.48	508.09	24,280.42
7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延庆分公司	1,471.14	-	-	640.96	738.59	1,379.55	-	-	569.16	730.47	1,299.62
8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44.79	-	-	574.07	601.51	1,175.58	-	-	542.55	628.43	1,170.99
9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	北京金河水务	542.23	-	-	335.63	412.48	748.11	-	-	311.76	453.57	765.33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收入					成本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51231累计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51231累计
	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延庆分公司											
10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47.96	-	-	1,293.16	282.71	1,575.87	-	-	1,213.70	269.74	1,483.44
11	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	河北中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	1,100.92	-	-	156.02	1,256.94	554.60	0.09	-	-0.01	554.68
12	天凝镇2022年度“碧水绕村”“碧水绕镇”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维(EPCO)	嘉善县凝溪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941.93	1,048.03	649.40	521.59	29.42	2,248.45	969.84	608.63	363.57	159.68	2,101.71
13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132.21	-	5,785.10	-	-1,258.75	4,526.35	-	1,824.26	-6.80	-9.00	1,808.46
14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服务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767.35	-	326.58	502.77	-12.41	816.95	-	157.50	327.96	-1.46	484.01
15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570.16	17,798.92	-4.17	-	-1,706.00	16,088.75	9,393.81	46.61	-99.65	-6.08	9,334.69

备注：上述项目中序号1、8、9、11、15收入大于合同金额的原因：合同金额为暂估金额，非固定总价合同。施工过程中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及合同单价确定进度计量金额，并以此为依据拨付工程款。其中序号11项目已完成最终结算，业主以最终结算金额支付全部工程款。该情形符合工程建设行业惯例，具有行业普遍性。

表2：跨期项目履约进度及回款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进度				回款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6年1-2月	截止2026年2月累计
1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	/	49%	89%	-	-	-	5,089.01	1,776.32	6,865.33
2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	/	37%	57%	-	-	-	4,614.48	1,041.29	5,655.78
3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	/	23%	64%	-	-	1,305.83	962.19	592.79	2,860.81
4	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	/	/	77%	100%	-	-	5,669.57	2,798.28	-	8,467.85
5	厦门杏林湾生态修复整治项目	/	41%	70%	88%	-	719.24	3,695.54	1,980.75	1,303.96	7,699.49
6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78%	86%	93%	97%	2,582.36	5,478.04	2,083.41	2,800.00	1,734.00	14,677.81
7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	/	47%	80%	-	-	-	710	-	710
8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	/	55%	72%	-	-	-	912.41	-	912.41
9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	/	67%	85%	-	-	-	340	187.26	527.26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进度				回款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2及以前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6年1-2月	截止2026年2月累计
10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	/	51%	77%	-	-	557.02	1,016.70	-	1,573.72
11	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	100%	100%	100%	100%	610.00	340.03	-	420.04	-	1,370.06
12	天凝镇2022年度“碧水绕村”“碧水绕镇”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维(EPCO)	/	/	82%	100%	976.73	712.30	84.86	100	293.28	2,167.18
13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	/	100%	100%	100%	-	3,671.72	803.22	322.99	-	4,797.94
14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服务	/	20%	51%	49%	-	-	-	-	-	870.48
15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100%	100%	100%	100%	7,237.15	-	-85.51	-100	745.51	7,797.15

(2) 分包项目的名称、分包内容、业务模式、成本结构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合计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7,438.08	地下连续墙、堤坡防护、主槽防护、防护垛、绿化等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4,338.86	4,092.64	2,793.71	1,886.16	22.56	770.39	-	2.02	2,681.13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合计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9,759.34	植物防护工程、防洪达标工程、堤顶防汛工程	7,299.61	6,796.05	3,960.64	970.39	1,692.63	986.47	-	23.25	3,672.74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2,747.96	土方工程(开挖回填及内倒)、连锁砖护坡劳务、顶管工程、钢筋混凝土分洪堰劳务	1,575.87	1,483.47	282.71	25.18	254.05	-10.00	-	0.54	269.78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1,144.79	浆砌石及铅丝石笼工程	1,175.58	1,171.02	601.51	-0.03	14.37	611.87	-	2.25	628.47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5,227.85	图纸范围内(土方开挖、混凝土导墙、素混地下连续墙、钢混地下连续墙、钢筋制作与安装、地下连续墙成槽、预制混凝土六面体等)	8,941.08	8,258.71	6,621.21	616.56	1,019.22	4,460.60	-	48.21	6,144.58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1,471.14	土方工程(开挖回填及内倒)、钢筋工程、石挡墙工程	1,379.55	1,299.68	738.59	205.26	5.98	514.94	-	4.33	730.52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	542.23	土方工程(开挖回填及内倒)、钢筋工程	748.11	765.39	412.48	87.86	6.81	355.71	-	3.25	453.63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合计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三标段)专业分包												
永定河卢沟桥分洪枢纽除险加固工程	186.78	小清河分洪闸及卢沟桥拦河闸防碳化施工及混凝土栏杆氟碳漆喷涂等。	165.29	155.99	165.29	155.99	-	-	-	-	-	155.99
怀河综合治理工程	219.52	本合同所用机械用于桩号HH0+000~HH1+648河道范围清淤清障、挖淤泥及流砂施工,包含开挖淤泥及流砂、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施工及运输影响区域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等,不含弃土场内淤泥归集、倒运等	201.39	189.99	201.39	-	-	189.99	-	-	-	189.99
延庆区三里河河道治理工程(一标段)	212.85	土方工程(开挖回填及内倒)	599.68	616.17	599.68	163.11	-	450.58	-	2.48	-	616.17
坝河(驼房营闸至北小河)通航治理工程	4,646.55	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混凝土模板工程、钢筋工程等	2,915.00	2,715.02	2,915.00	459.31	1,420.51	573.08	-	262.12	-	2,715.02
通州区通惠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	1,000.30	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混凝土模板工程、钢筋工程等	949.76	893.52	949.76	318.17	424.39	148.63	-	2.33	-	893.52
廊坊市“北三县”供水工程(北京段)EPC工程	2,570.93	廊坊市“北三县”供水工程(北京段)EPC工程地下连	1,603.06	1,471.84	1,603.06	-	182.72	1,261.48	-	27.64	-	1,471.84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合计
溧史杭灌区(金安灌片)现代化高效节水灌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1,020.87	续墙工程、顶管工程 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木厂镇红星村、东桥镇莲花村、木厂镇潘新村的高标准农田土地平整及田埂修筑、塘坝回填；灌溉和排水预制渠道；田间道路土方筑路、压实等工程	936.62	896.61	936.62	-	-	883.61	-	13.01	896.61
黄土岗蓄滞洪区建设工程施工	585.12	土方工程等	660.27	631.34	660.27	-	-	622.89	-	8.45	631.34
清河(海淀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清河之澳	1,091.03	拆除现浇混凝土结构、拆除浆砌石结构、拆除浆砌生态砖、路床(槽)整形、土方开挖等,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509.10	487.38	509.10	-2.82	9.94	480.25	-	-	487.38
钻子岭水库工程	1,334.54	重力坝主坝土石方运输、T梁等	934.84	886.96	934.84	152.17	44.22	685.26	-	5.31	886.96
温潮减河工程施工第六标段	771.49	人行桥栏杆,车行桥栏杆,桥桩机,土方	475.61	451.80	475.61	35.84	-	412.84	-	3.11	451.80
坝河口蓄滞洪区建设工	364.02	钢筋工程、钢筋套筒、其他	336.33	321.37	336.33	259.67	-	61.24	-	0.46	321.37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合计	
程-配套建(构)筑物工程		材料、土方工程专业分包										
密云区红门川河(杨各庄桥-沙厂水库)水毁修复工程	2,324.70	河道整治、土方工程、围堰、其他材料等	1,930.41	1,821.70	1,930.41	1,113.75	-	702.65	-	5.29	1,821.70	
北小河(京承高速路至五环路)滨水空间建设工程-配套建(构)筑物工程	784.05	北小河(京承高速路至五环路)滨水空间建设工程-配套建(构)筑物工程专业分包	651.40	611.64	651.40	412.09	-	198.05	-	1.49	611.64	
大兴区国道105西排沟及周园子南沟河道治理工程	1,066.85	沥青路、河道砌筑(生态框、连锁砌块、毛石)	545.91	533.53	545.91	304.03	-	227.79	-	1.72	533.53	
溧史杭灌区(金安灌片)现代化高效节水灌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2,673.19	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金安区东桥镇、溧东乡、木厂镇、马头镇、翁墩乡的高标准农田预制渠、过路涵、下田涵、节制闸、机耕桥等工程	1,633.07	1,551.08	1,633.07	-	-	1,539.17	-	11.91	1,551.08	
河南省“十四五”人民胜利渠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2024年度工程施工II标	598.75	土方工程专业分包	491.31	466.99	491.31	-	-	463.50	-	3.49	466.99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合计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施工第一标段)	5,039.93	蓄洪区域的土方开挖、内部倒运、垃圾外弃、路槽碾压等	4,162.81	4,110.18	4,162.81	-	-	4,079.44	-	30.74	4,110.18
厦门杏林湾生态修复整治项目	12,444.91	疏浚工程、脱水工程、鸟类栖息地构建、体育岛加高、生态修复工程、信息化综合监管系统、施工临时工程等项目	9,859.54	8,991.90	1,929.85	845.78	167.25	-	819.67	8.62	1,841.32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44,500.00	生态水系：包括河道土方、石宾格笼、河底防水、生态堰及潜坝； 生态治理：绿化工程、给水工程、慢行路、堤顶路、驿站及节点广场、照明设施、中水管道工程等	39,055.66	24,280.42	826.58	-17.84	567.29	-272.01	186.09	44.56	508.09
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	1,200.00	高速两侧绿化栽植及养护	1,256.94	554.68	156.02	-0.01	-	-	-	-	-0.01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15,570.16	绿化工程，景观工程：地面、木铺装、景石驳岸、桥	16,088.75	9,334.69	-1,706.00	-0.64	-11.06	-	-	5.62	-6.08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分包内容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累计确认成本（万元）	2025年确认收入（万元）	2025年确认成本（万元）					
						材料费	人工费合计	机械费	分包费	其他直接费	合计
		梁、游乐设施、景墙、小品、道路、停车场等，安装工程									

备注：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毛利率比较高的原因：属于水生态业务，业务所包含的土方工程、绿化工程、节点广场等子项，毛利率较高，与公司其他绿化项目、植物园类项目的毛利率基本持平，无明显差异。

公司相关分包项目毛利率较低的原因是：

近年来，传统生态环保行业发展承压，公司自2024年下半年起，立足北京核心区域，将生态环境业务升级为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业务尚处于市场拓展与能力培育阶段，业务升级对水利资质、技术标准、施工管理等均提出更高要求。为快速切入北京水利市场、积累项目业绩与行业资源，公司现阶段主要以分包模式承接项目。该模式下，总包方需留存合理利润，导致公司分包业务毛利率相对偏低。

从收入与成本维度来看：

1、收入端偏低是核心因素

总承包单位与业主单位的定价以各省份定额为计价依据，而总包方与分包单位的定价则以总包企业定额为依据。为控制自身成本，总包企业定额价格通常低于国家及地方发布的定额价格，使得分包项目收入低于总承包项目，该差异系市场角色定位与计价规则所致，符合行业分包定价惯例。

2、成本端处于合理水平

公司项目成本均通过向下招标、多方比价等方式确定，择优选择合理低价供应商，成本管控规范，价格水平处于正常区间。

同行业可比及业务结构说明：

公司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业务分为三大业务组合：以水安全为核心的基础保障类业务、以水生态为重点的品质提升类业务、以水利科技为引领的创新驱动类业务。

产品组合



从盈利结构看，水安全业务毛利率偏低，水生态、水利科技业务毛利率较高，三大板块可形成互补，支撑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当前，北京市正处于暴雨洪涝灾后重建“一年基本恢复、三年全面提升”的前期关键阶段，公司当期承接项目以民生保障类水安全项目为主，其中，2025年度公司水安全业务收入3.48亿元，水生态业务收入0.68亿元。因此整体毛利率阶段性偏低。后续随项目结构持续优化，公司毛利率有望稳步回升。

结合聚焦水安全领域的水利基础设施类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公司当前毛利率处于行业合理区间，具体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毛利率（2025年三季度数据）
安徽建工（600502）	13.10%
广东建工（002060）	9.82%
中国能建（601868）	10.92%
中国电建（601669）	11.48%
平均值	11%（总包毛利率水平）
公司	5%-8%（分包毛利率水平）

备注：主营业务单一聚焦水利工程的上市公司数量较少，行业可比性有限。上述公司水利业务为其核心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具备较强的参考性。

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优先与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作。金河水务前身为1958年成立的北京市第一水利工程处，原隶属北京市水利局，2002

年完成公司化改革并划归北京市国资委，2016年组建集团，是北京水务建设领域龙头企业。集团现有职工1500余人，年综合经营额超百亿元。拥有水利水电、市政公用、电子智能化、环保、地基基础、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等20余项一级/甲级资质，为首都水利建设骨干企业。公司聚焦水利工程施工、生态科技、投资运营、房地产物业、管养服务、新能源六大业务板块，并承担防汛抢险任务，先后参与南水北调、冬奥会、京津冀一体化、美丽乡村等国家重点工程建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478,600.53万元，净资产44,204.02万元，营业收入474,852.75万元，净利润12,315.99万元。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时间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	8385.0577	57.4319%	2020年5月31日
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18.7345	24.7859%	2020年5月31日
北京通成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77.6031	10.8055%	2024年5月11日
北京京燕水务有限公司	1018.6047	6.9767%	2020年5月31日
合计	14600	100.00%	-

双方合作基础深厚、历史悠久：2012年即在水利咨询领域开展协作；2015年联合体中标生态修复项目；2023年联合体中标水利基础设施工程；2024年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并联合中标重点项目；2024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与金河水务进一步达成股权合作。依托长期稳定的战略协同与成熟合作经验，选择金河水务作为合作方，有利于保障项目质量、工期与履约能力，是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阶段与市场资源作出的合理选择。2025年公司与金河水务的合作收入占比较大，主要系公司自2024年下半年推进生态水利业务升级所形成的暂时性状态，目前合作项目累计回款比达57.98%，整体回款情况良好，随着公司生态水利业务布局持续完善，将稳步优化客户结构，不断提升业务抗风险能力。

公司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2026年，公司聚焦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智能科技、文旅康养三大核心业务，打造“生态+AI科技”差异化竞争优势，盈利能力具备坚实支撑与可持续性。

1、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业务

该业务以北京为核心市场，重点开展流域综合治理、水毁修复、美丽河湖等工程建设；紧扣“雨带北抬”气候趋势，深度参与京津冀水利安全与生态治理

的技术研发和场景落地，持续巩固核心市场优势。

1) 在手订单与客户拓展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手订单合计49,592.62万元。其中，工程订单48,872.15万元，该类订单中包含水安全订单11,504.75万元、水生态订单37,367.40万元，其毛利范围及建设周期因项目具体情况不同而存在差异；设计订单720.47万元。公司已于2026年1月取得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具备独立承接项目的能力。后续将通过引进培育专业人才、积累优质项目业绩，加快推进资质升级，进一步增强大型项目承揽能力。同时，积极推动项目承接模式由分包向工程总承包转型，稳步提升项目盈利水平。客户拓展情况如下：

① 北京区域客户

立足首都都市圈区域布局，聚焦北京生态涵养区建设，以密云区为核心合作支点，辐射周边。2026年2月公司已与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围绕水安全保障、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智慧水务、花园城市建设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同步积极拓展通州、平谷、怀柔、延庆等其他北京区客户资源；

② 全国其他区域客户

稳步开拓外埠区域客户，近期重点推进江西鄱阳湖周边生态水利项目，扩大业务覆盖范围。

③ 重点大客户合作

继续深化与金河水务、中铁十一局，中电建五局等央国企等优质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夯实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基础。

2) 科研赋能业务

2026年3月2日，公司联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成功立项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两大课题。项目研发方向与公司主业高度契合，实施区域与环京市场布局高度匹配。项目紧扣《现代化首都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2023—2035年）》及水利部“工程带科研、科研为工程”要求，推动科研与生态工程深度融合，补齐技术短板，实现行业发展与公司业务升级双向赋能。

2、智能科技业务

以河湖海洋大模型商业化、水务机器人全场景产业化为核心，打造第二增长曲线，释放数字经济动能。

目前河湖海洋大模型商业化加速推进，已在厦门观音山海岸线完成试点验证；中试阶段突破多模态融合技术，建成垂直大模型训练体系，可应用于防灾减灾、生态修复、海洋牧场、湖库大坝等场景。同时研发一体化水务智慧运维方案，融合智能巡检机器人、传感器、数字孪生等技术，实现水利工程安全监测、智慧运维、巡检及应急处置。目前具身智能巡检机器狗已投入南水北调大宁管理处中堤泵站试运行，承担日常巡检、数据采集、异常识别等关键运维任务，为水利设施智慧化运维提供了实践支撑。

随着核心资质持续完善、区域合作不断深化、业务模式稳步优化、科技创新加快落地，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水利基建市场份额稳步扩大，智能科技业务增长动能逐步释放，未来盈利能力具备坚实基础与可持续性。

(3) 结合签约订单及履行情况、客户变动等因素，具体说明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收入确认政策、合同权利义务安排、收入确认依据等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2025年新签订单、2024及2025年各季度收入分季度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季度	Q1	Q2	Q3	Q4	合计
25年新签订单金额	4,004	15,441	1,091	6,581	27,117
25年主营业务收入	7,075.49	10,026.34	4,307.95	16,243.77	37,653.56
25年各季度收入占比	19%	27%	11%	43%	/
24年主营业务收入	7,662.42	8,931.30	7,982.02	11,018.18	35,593.93
24年各季度收入占比	22%	25%	22%	31%	/

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自2024年第四季度起，公司大力拓展水利业务并积极承接相关项目。公司主要客户由全国较为分散的地方政府部门及政府控股的平台公司、央国企地方分公司，调整为北京区域水利水环境政府主管部门（如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区域内龙头企业（如金河水务），2025年各季度客户结构变动不大。2025年全年，水利类订单占比超过90%；订单主要集中于第二季度，占全年订单总量的57%，且绝大部分订单来自北京区域。2025年7-9月，北京全市平均降雨量约

745-785mm，接近常年同期的1.8倍，华北雨季累计雨量创历史新高，降雨显著偏多对公司水利工程施工区域产生较大影响。河道、护坡、堤防等临水工程受防汛管控要求严格，临水作业施工安全条件受限，加之水利、应急、防洪抢险等主管部门汛期巡查及停工检查频次较高，工程建设需优先保障防汛安全，导致汛期施工进度放缓、无法大面积作业，进而使得第三季度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为保障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公司在汛期停工期间，提前统筹部署非汛期施工准备工作，确保进入第四季度非汛期后可实现“零等待、满负荷、连续施工”。

内业准备方面：细化第四季度施工计划，明确人员、材料、机械设备投入方案；完善并报批施工方案，完成图纸会审、技术复核及试验检测等前期工作；落实施工班组，开展安全及技术交底培训。

外业准备方面：加强河道、护岸边坡日常监测，对冲刷地段实施防护加固及导排水沟等辅助工程；全面检修、保养施工机械设备；提前签订土工材料、石笼、石料等主要主材供货合同，完成材料储备及堆放场地规划平整。

通过上述前置准备工作，公司为第四季度项目全面推进奠定坚实基础，推动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整体经营情况与水利行业施工周期及进度安排高度契合。

公司相关收入确认的《企业会计准则》如下：

公司工程施工项目按照合同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者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按照如下过程确认收入：

- 1) 确认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
- 2) 确认合同履约进度： $\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div \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
- 3) 确认当期合同收入： $\text{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text{合同预计总收入} \times \text{履约进度} - \text{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

其中履约进度按照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预计总成本确定：

- 1) 对于预计总成本，公司根据现场勘察及项目交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成本信息价（成本部市场询价审核结

果)、公司出具的内部定额、国家定额等编制项目预计总成本。在施工过程中,由于物价波动、资金付款周期、供应商资源、工期延期、对上签证变更等多种因素,导致预计总成本发生变更,公司预算部门结合变更情况及合同约定的情况,如变化成本金额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如超过5%,则在当季调整预计总成本;

2) 对于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机械费、人工费、专业分包、其他直接费用,每月结账前,经营部经营经理和财务人员依据各项目部所提交的月度材料成本单、劳务/机械/专业分包成本单进行双重审核;项目管理中心通常按季度组织相关部门对公司项目进行盘点,并对部分重点项目进行不定期抽盘,从而确保入账成本发生的真实性;另外,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通常取得的外部证据如下:①基于合同约定的周期,取得甲方、监理认可的工程量确认单;②每年年度审计时均对主要项目累计进度向甲方函证确认。

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实际发生的成本除以预计总成本计算完工进度,按依据合同及洽商变更金额编制的预计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计算应确认的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收入确认准确。

(4) 公司报告期内前十名供应商名称、关联关系、与公司合作起始时间、交易内容、交易金额、预付款项余额、结算模式、货款结算情况如下：

序号	客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起始时间	成本类别	交易内容	2025年交易金额(元)	进度计量	结算模式	货款结算情况(元)	预付款项余额
1	北京天路恒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25年10月	机械	土方机械作业	31,360,938.77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机械施工对应的工程部位计量款拨付后，甲方支付乙方机械租赁费。	-	无预付
2	唐山宁霖科技有限公司	无	2025年5月	材料	预制混凝土块	15,544,000.00	按照甲方指令交货，即全部合同材料根据甲方发出的指令交货，每次交货数量以甲方实际验收数量为准，乙方交货数量超出本合同约定数量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超过部分。乙方交货数量少于本合同约定数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或按本合同约定的单价结算时扣除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按照甲方指令安排材料运输及交付。	合同签订后，乙方分批次或一次性送货至甲方施工现场，经甲方检验合格待业主拨付相应计量款后，第二个月支付上月材料货款的100%。	916,913.52	无预付
3	天津吉永宏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无	2025年4月	机械	地下防冲强机械作业及高标准农田机械作业	12,771,825.55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付款时间以政府方拨款节点为准，付款金额以政府方拨款金额及分包方完成合格产值为计算依据，由总包单位按比例制定付款	-	无预付

序号	客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起始时间	成本类别	交易内容	2025年交易金额(元)	进度计量	结算模式	货款结算情况(元)	预付款项余额
4	天津市博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25年2月	机械	地下防冲墙机械作业	12,399,854.92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机械施工对应的工程部位计量款拨付后，甲方支付乙方机械租赁费。	4,920,000.00	无预付
5	天津嘉创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25年2月	机械	地下防冲墙机械作业	10,310,502.08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机械施工对应的工程部位计量款拨付后，甲方支付乙方机械租赁费。	4,450,000.00	无预付
6	北京市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无	2024年9月	机械	地下连续墙机械作业	9,798,806.40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机械施工对应的工程部位计量款拨付后，甲方支付乙方机械租赁费。	10,085,863.39	无预付
7	浙江德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24年12月	机械	地下连续墙机械作业	8,242,308.45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机械施工对应的工程部位计量款拨付后，甲方支付乙方机械租赁费。	7,485,363.06	无预付
8	北京万庆腾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无	2024年12月	机械	土方机械作业	7,166,230.00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机械施工对应的工程部位计量款拨付后，甲方支付乙方对应工程部位的机械租赁费	9,062,562.36	无预付
9	北京京云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无	2025年11月	材料	块石及钢筋	6,583,962.54	按照甲方指令交货，即全部合同材料根据甲方发出的指令交货，每次交货数量以甲方实际验收数量为准，乙方交货数量超出本合同约定数量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超过部分。乙方	乙方分批次或一次性送货至甲方施工现场，经甲方检验合格待业主拨付相应计量款后，甲方支付乙方货款的100%。	-	无预付

序号	客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作起始时间	成本类别	交易内容	2025年交易金额（元）	进度计量	结算模式	货款结算情况（元）	预付款项余额
							交货数量少于本合同约定数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或按本合同约定的单价结算时扣除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按照甲方指令安排材料运输及交付。			
10	安徽建功立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无	2025年11月	机械	田块整治、渠道、涵管等机械作业	6,572,607.42	以工程量计算的租赁费用的设备。乙方必须保证随叫随到。	付款时间以政府方拨款节点为准，付款金额以政府方拨款金额及分包方完成合格产值为计算依据，由总包单位按比例制定付款额度。	-	无预付

备注：前十名供应商中，部分供应商合作时间较短，主要因公司升级生态水利业务，聚焦北京区域市场，需积极拓展常年在北京水利行业有施工经验的新供应商资源，以构建长期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上述供应商均遵循公司供应商管理及招采管理制度的准入要求，先行开展供应商实地考察与综合评估，经考察小组评分合格后完成入库登记；后续通过邀请招标方式，从合格供应商库中择优选取参与单位，依规确定最终中标供应商。

会计师回复：

1、项目组针对营业收入循环，执行以下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我们了解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与成本入账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包括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及合同预计总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

（2）我们获取报告期建造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3）取得本期在建主要项目的预计总成本，核对预计总成本的构成，以及预计总成本的审批、变更情况，结合项目实际成本构成情况，分析预计总成本变更的合理性；我们对本期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比较，分析预计总成本编制是否准确；

（4）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行成本进行测试，检查本期工程成本相关的合同、发票、材料入库单、材料出库单、工程量验收单、工程进度计量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是否与账面记录的成本相匹配；

（5）我们对重要项目对应的客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项目合同金额、洽商变更金额、项目状态、项目进度、项目累计结算工程量、项目累计回款、应收账款余额等内容；我们选取重要的建造合同项目，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并对客户进行访谈，以检验项目进度与公司确认的进度是否相匹配；本期函证项目涉及营业收入的回函比例为100.00%，应收账款的回函比例为77.28%，合同负债的比例为57.27%，对未回函的已全部执行替代程序；本期选取发生额较大的15个项目施工现场进行实地查看，并对项目监理、客户进行访谈，所选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占本期总收入的92%，结合函证程序和项目查看情况，未发现异常情况；

（6）对企业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进行复核，检查累计发生成本除以预计总成本计算的累计进度、累计进度乘以预计总收入计算的累计收入与企业确认收入金额是否一致，对企业确认收入金额进行复核；对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较大项目累计毛利率、本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对异常项目查找原因；

(7) 我们在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官方网站查询项目中标信息，与公司签订合同信息进行核对以核实项目真实性；

(8) 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详细询问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包括订单获取情况、施工款项来源、供应商选择等信息；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正和生态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并保持一贯性。

2、项目组针对营业成本涉及的采购与付款循环，执行以下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采购付款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选取2025年度完工项目，获取项目完工时经过审批的预计总成本与账面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比较，对差异变动超过5%的项目分析变动原因；

(3) 选取2025年度收入发生额180万以上的项目，检查预计总成本是否发生变动,如果发生变动，检查变动依据是否充分；

(4) 选取样本，获取部分项目预计总成本构成，检查预计总成本是否发生变动以及变动依据是否充分；

(5) 选取2025年度收入发生额较大项目，对应检查项目相应成本，获取大额供应商的合同，检查合同内容，合同工期，查看合同执行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相符，将合同金额与实际成本入账金额进行核对，对差异较大项目，分析原因；检查入账成本与成本确认单、入库单以及计量单是否一致；检查供应商开具的发票、付款回单等资料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

(6) 对供应商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前25大供应商及2025年采购额前25大供应商进行视频访谈，了解合同签订情况、执行情况、采购发生额、期末余额是否正确，是否存在纠纷等情况。所选访谈样本占2025年采购额的54.73%，占应付账款余额的37.48%；

(7) 选取余额、发生额较大供应商对余额、本期发生额进行函证，发函比例占年末应付余额的70%以上，占全年发生额80%以上，应付账款余额回函比例为72.84%，发生额回函为83.93%，对未回函的已全部执行替代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未发现营业成本有重大跨期异常情况。

正和生态营业收入第四季度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公司本年度加强与国企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水务”）合作，第二季度新签订单增多，公司在汛期停工期间，提前统筹部署非汛期施工准备工作，确保进入第四季度非汛期后施工进度顺利；另一方面加大力度对老项目欠款进行催收，效果明显，2025年度回款金额6.83亿元，有力保障了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资金。基于已获取的审计证据，项目组未发现正和生态公司回复函所述2025年第四季度收入大幅增长原因有异常情况。

二、关于项目结算审减。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部分项目发生收入结算审减，影响当期收入规模及净利润。公司称审减系近年持续加快存量项目结算进度，以加速资金回笼、优化现金流管理。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收入审减项目的名称、客户名称、合同金额、开工时间、竣工时间、结算时间、审减金额、各年度确认的收入及成本金额、回款情况；（2）结合合同约定、公司履约情况、结算情况、同行业公司情况等说明上述各项目审减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对审减项目以前年度确认的收入、成本是否准确，审减金额在2025年扣除是否合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企业回复：

(1) 报告期内收入审减项目的名称、客户名称、合同金额、开工时间、竣工时间、结算时间、审减金额、各年度确认的收入及成本金额、回款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结算时间	结算入账时间	结算调整金额	2025年回款金额	截止2025年累计回款金额
1	工程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570.16	2018年11月	2020年9月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706.00	-	7,051.64
2	工程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7,899.56	2022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5年7月	2025年9月	-1,258.75	322.99	5,668.42
3	设计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EPC）	唐山市东湖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4,250.88	/	/	/	2025年12月	-845.23	635.3	3,760.30
4	设计	兰州新区湿地田园综合体项目	兰州新区土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2.00	/	/	/	2025年11月	-666.24	-	200
5	工程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1标段（上庄镇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2,025.18	2015年12月	2024年7月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80.65	-	1,620.15
6	工程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2标段（东玉河村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2,880.73	2015年12月	2024年12月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10.51	-	864.22
7	工程	沁河中华桥西南角景观改造工程（邯郸政协大院改造项目）	邯郸市园林局	58.38	2022年12月	2023年6月	2025年10月	2025年12月	-10.33	42.12	47.12
8	工程	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	河北中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	2020年4月	2020年6月	2025年6月	2025年6月	156.02	420.04	1,370.06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结算时间	结算入账时间	结算调整金额	2025年回款金额	截止2025年累计回款金额
		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	有限公司		月	月	月				
9	设计	其他设计项目（共14个）：	/	6,524.93	/	/	/	/	-162.45	1,801.63	4,540.75

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2022年及以前年度收入	2023年收入	2024年收入	2025年收入	截止2025年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2022年及以前年度成本	2023年成本	2024年成本	2025年成本	截止2025年累计确认成本金额
1	工程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798.92	-4.17	-	-1,706.00	16,088.75	9,393.81	46.61	-99.65	-6.08	9,334.69
2	工程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5,785.10	-	-1,258.75	4,526.35	-	1,824.26	-6.8	-9	1,808.46
3	设计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EPC）	唐山市东湖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	-	-	-845.23	3,820.58	-	-	-	-	-
4	设计	兰州新区湿地田园综合体项目	兰州新区土地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666.24	372.44	-	-	-	-	-
5	工程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1标段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896.31	568.05	424.16	-56.25	1,832.28	556.67	735.83	384.78	-17.53	1,659.75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2022年 及以前 年度收 入	2023年 收入	2024年 收入	2025年 收入	截止 2025 年累计确 认收入金 额	2022年 及以前 年度成 本	2023年 成本	2024年 成本	2025 年成 本	截止 2025年 累计确认 成本金额
		(上庄镇工程)											
6	工程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2标段 (东玉河村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81.2	306.19	238.14	8.26	633.78	38.4	310.99	214.77	-	564.15
7	工程	沁河中华桥西南角景观改造工程(邯郸政协大院改造项目)	邯郸市园林局	-	53.56	-	-10.33	43.23	-	43.89	0.48	0	44.37
8	工程	唐曹高速生态廊道及交通旅游一体化工程(绿化提升)六标段	河北中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0.92	-	-	156.02	1,256.94	554.6	0.09	-	-0.01	554.68
9	设计	其他设计项目(共14个):	/	/	/	/	-162.45	4,805.67	/	/	/	/	/

（2）上述各项目的审减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工程行业惯例，项目完工后都会进行结算审计，对审计金额与账面金额的差异进行结算调整。公司近年持续加快存量项目结算进度，以加速资金回笼、优化现金流管理，部分项目发生结算审减，具体情况如下：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本项目合同额7,899.56万元，合同约定项目实施周期为1年，项目管护以及效果评估2年。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完成第一年实施期，后进入两年的管护及效果评估阶段，于2025年7月10日完成结算，主要审减原因为人工礁体材料价格，人工礁体制作与投放清理维护合同约定单价为8,966.26元/个，结算过程中因市审计局对礁体价格提出质疑，审核单位重新询价后定价为3,116.26元/个，公司结合该项目利润及后续应收账款回收，最终同意接受结算金额，审减金额为1,258.75万元。截止目前该项目已完工程内容工程款已全部收回。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项目合同金额为15,570.16万元。根据合同约定，该项目结算价款需经政府有权审计部门审定，本项目已于2020年9月25日验收合格。因该项目回款进度滞后，为保障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于2025年2月就该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判决后，公司依法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在山西高院审理期间，经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审核，于2025年12月24日出具初步审定意见。公司为加快应收账款回收，结合该初步审定意见，对该项目收入进行预审减，预审减金额为1,706万元，具体核减情况如下：

1、单价审减：草坪主材价格、辅材价差、儿童游乐设施等主材二次认价；2、工程量审减：如结算期间现场盘点扣减部分苗木死亡、花镜二次微地形面积、停车场草坪面积、艺术砗地坪粗砂隔离层面积等工程量有审减；3、定额调整审减：如甲供材汽车运输、喷播草籽、景观面层铺装异形花岗岩坐凳安装、钢筋绑扎、混凝土垫层、绿化吊车安装、景观结构等；4、签证审减：铺盖草帘、损毁草坪、场地破除坑壁及回填等部分签证审核未计取；5、措施税金审减：施工期间人工费上涨调差未计取，分部分项审减导致疫情费用计取基数变小，结算审核调整管理费利润率，土壤改良由只取税金项改为不取费税金审减等。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EPC）：项目审定设

计费结算金额为4,049.81万元，截至目前，项目累计已回款3,760.30万元，尚未收回款项289.51万元。该项目审减的原因主要为：

该项目为省重点项目，要求高标准建设，导致最终工程投资超出原定限额；同时过程中，因项目用地等问题致使红线多次调整，产生大量设计变更；针对上述新增内容，建设单位已出具相关文件追加设计费并确认相应产值。后期项目审计过程中，审计单位提出审减意见，但为尽快收回回款、推进项目收尾，公司确认项目审减金额为845.23万元。

兰州新区湿地田园综合体项目：本项目合同金额为2,202万元。针对已完成的设计工作，我司获得建设单位签字盖章的产值确认单，明确确认已完成产值1,101万元。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因建设单位未能及时协调解决项目用地问题，导致项目投资规模大幅缩减，设计内容随之发生重大调整。最终，建设单位简化实施，未完全按照我方提供的图纸进行施工，造成双方对设计进度款支付及结算问题产生争议。2023年，公司启动法律程序。在一审判决中，法院基于双方确认的产值及合同履行情况，支持了我方已完成产值1,101万元的认定。但此后建设单位提起上诉，终审判决将我方完成的设计工作占比调整为总合同约定设计工作的17.72%，对应金额394.79万元。公司鉴于项目所在地的地域人员安排、回款时间等综合因素，为尽快推动争议解决并实现资金回笼，同意按终审判决金额进行结算，由此形成的审减金额为666.24万元。终审宣判后，建设单位未按期支付款项，目前我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案件正在排期中。

近年来，生态环保、园林行业面临政府投资缩减、市场竞争加剧、地方财政支付压力加大等问题，项目结算审减成为行业普遍面临的共性难题。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业绩公告来看，多家企业均不同程度存在项目结算审减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时间	业绩预告	业绩变动原因
节能铁汉	2025年业绩预告	亏损16.97亿元-22.62亿元	2025年度公司出现较大规模亏损，主要原因为：(一)营业收入的影响。本年度公司存量项目逐步进入收尾阶段，新增订单转化为营业收入还需要一定时间；持续推动历史工程项目结算确权， 部分工程项目发生收入结算审减。
金埔园林	2025年业绩预告	亏损2.1亿元至2.6亿元，同比下降995.24%至	1、本报告期内完成产值有所减少，项目类型的变化引起毛利下滑， 部分工程项目发生收入结算审减情况。

公司名称	时间	业绩预告	业绩变动原因
		1208.40%	
冠中生态	2025年业绩预告	亏损4300万-5800万元	2025年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为： (一)营业收入的影响 另外，在手订单中土地整治类项目占比较大，该类项目实施进度相对缓慢，订单落地不及预期，2025年度产值收入贡献较少。同时，针对回款不及预期的部分项目，公司积极防范和化解风险，严格控制项目实施进度。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动已完工项目结算审计工作，部分项目造价审减。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确认收入，即问题1-3所述的准则和依据。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权利义务约定清晰，能够合理识别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收入确认以双方确认签订的合同为基础，按照合同履行进度确认收入。证明履约进度相关资料真实完整，各年度收入确认取得了甲方或监理认可的工程量确认单，每年年度审计时均对主要项目累计进度向甲方函证确认，收入确认准确。

如上述问题回复所述，公司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依据合同的约定，一般会根据招标清单和合同的计价规则以及项目的变更洽商等内容，由公司编制项目整体结算文件，然后报业主审核，由业主或者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进行结算评审，最终经过业主、财政或者审计部门的确认后，出具项目审计决算书，完成项目的最终结算。业务人员在项目结算推进过程中，合理预计最终的结算金额。受宏观环境影响，公司最终结算金额也会做一定程度的让步，公司财务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坚持谨慎性的原则，在有证据证明公司项目在结算过程中已经和业主方达成协议的情况下，对项目的结算金额进行调整。

综上所述，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存在提前或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项目结算调整项目组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 (1) 获取本期审计结算项目明细表，获取审计结算报告（定案单），复核调整金额是否正确；
- (2) 获取项目结算调整的原因及支持资料，复核结算调整原因是否合理；
- (3) 对调整金额较大项目的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项目情况及具体的审减

过程，包括调整具体原因、调整金额确定时间，判断调整金额计入本期是否合理；

（4）对于结算调整金额较大的项目，获取以前年度的工程计量单，对项目完工年度工程计量单与累计已确认收入金额进行比较，判断项目完工时累计确认收入是否准确，依据是否合理；

（5）对于结算调整金额较大的项目，执行函证程序，进一步确认审计结算情况；

（6）获取公司已完工未审计结算的项目情况表，了解项目结算状态，审计结算沟通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其他审减项目；

（7）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同行业上市公司工程项目审计结算情况，是否存在大额审减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正和生态公司审减项目的审减依据充分，审减原因具有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三、关于应收款项与减值。业绩预告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项目启动了司法程序，其中唐山、太原、莆田三大重点项目已依法进入诉讼流程。受司法程序周期较长影响，相关款项回收出现阶段性滞后，回款进度未达预期。此外，根据公司2025年三季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 5.06亿元，长期应收款17.75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相关诉讼对应项目、客户名称、诉讼基本情况、所处阶段、是否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量化分析对公司的影响情况；（2）结合上述对应客户的财务状况、实际债务偿付能力、以前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近三年回款情况等说明公司以前年度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3）分项目列示长期应收款对应的客户、业务模式、总投资金额、收入确认情况，结合收入来源、付款条件等主要协议条款，说明上述收入确认是否准确、审慎；（4）长期应收款对应项目的账龄、各期回款情况、逾期情况、项目进展是否出现重大变化或重大差异，并结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及时、充分。

企业回复：

(1) 公司相关诉讼对应项目、客户名称、诉讼基本情况、所处阶段、是否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如下：

诉讼项目	客户名称	诉讼基本情况	所处阶段	信息披露情况
太原晋阳湖项目	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	<p>涉案的金额：408,848,009.07元（不含利息及其他费用）。</p> <p>因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长期拖欠公司工程款，为了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作为原告，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以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太原市园林局、太原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作为被告，向太原中院提起诉讼，对应案号为：【(2022)晋01民初613号】、【(2022)晋01民初614号】。</p> <p>一审判决情况：2023年2月3日，公司收到太原中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原告公司负担。</p> <p>山西高院立案情况：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以及股东利益，将上述案件上诉至山西高院。</p>	案件正在山西高院二审审理过程中，项目所涉结算金额正在评审过程中。	<p>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该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如下：</p> <p>(1) 2022年9月8日披露《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p> <p>(2) 2023年2月4日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p> <p>(3) 2023年4月19日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p>
太原植物园绿化02标段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涉案的金额：工程款124,408,353.72元及相应利息（不含诉讼费及其他费用）。</p> <p>因太原龙城绿地植物园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太原植物园长期拖欠公司工程款项，2025年2月，公司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应案号为：【(2025)晋01民初106号】。</p> <p>一审判决情况：公司于2025年8月收到太原中院送达的《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需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40,574,466元及对应利息。</p> <p>山西高院立案情况：为维护公司自身合法权益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就上述</p>	<p>案件正在山西高院二审审理过程中。</p> <p>项目所涉结算金额正在太原市财评中心征求意见及评审会过程中，结算金额与太原评审中心达成</p>	<p>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该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如下：</p> <p>(1) 2025年2月26日披露《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p> <p>(2) 2025年9月4日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p> <p>(3) 2025年11月12日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p>

诉讼项目	客户名称	诉讼基本情况	所处阶段	信息披露情况
		一审判决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诉求依法改判为除一审判决的40,574,466元工程进度款外，还须向公司支付拖欠工程款83,833,887.72元及利息合计124,408,353.72元及利息。公司已收到山西高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25)晋民终252号】及传票等法律文件。	共识，后续推动法院判决并收回工程款。	
唐山园博会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p>涉案的金额：工程款270,241,125.63元及利息46,921,096.35元（合计317,162,221.98元，不含诉讼费及其他费用）。</p> <p>因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唐山市开平区人民政府、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人民政府长期拖欠公司工程款项，公司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270,241,125.63元及利息46,921,096.35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公司已收到法院出具的案件受理通知书，对应案号为：【(2025)冀02民初84号】。</p>	<p>案件正在一审审理过程中。</p> <p>2026年2月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协调原告被告庭前调解，预计将于2026年3-4月开庭审理。</p>	<p>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该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如下：</p> <p>(1) 2025年8月20日披露《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p>
莆田蓝色海湾	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p>涉案的金额：工程款114,074,441.39元、利息10,247,182.88元、超期养护费4,263,334.00元，合计128,584,958.27元（不含诉讼费及其他费用）。</p> <p>因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福建省裕褫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长期拖欠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项，公司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应案号为：【(2025)闽03民初342号】。</p> <p>撤诉情况：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并于近日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法院准许公司撤诉。</p>	已撤诉。	<p>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该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如下：</p> <p>(1) 2025年8月28日披露《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p> <p>(2) 2025年12月31日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暨收到撤诉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p>

对公司的影响情况如下：

诉讼项目	2025年回款	期后回款	累计回款(万元)	预计判决情况	预计后续回款情况	预计对报表影响
太原晋阳湖项目	-	-	36,614.79	预计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将于2026年9月30日前完成审判工作，并进入工程款回收阶段。	根据各财经媒体报道及地方政府工作部署的安排，依据银发150号文的要求，平台公司需在2027年6月底完成退出，前提是地方隐形债务清零。因此，预计款项将于诉讼审判结束后一年内分批次收回。	截至2025年年末应收款项余额13,426.35万元（4-5年604.06万元；5年以上12,822.29万元），截至2025年年末累计计提坏账13,124.32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率97.75%；后续尾款收回将增加利润13,124.32万元。应收账款相关预计负债已通过计提坏账准备足额覆盖。
太原植物园绿化02标段	-	745.51	7,797.15	预计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将于2026年3月31日前完成审判工作，并进入工程款回收阶段。	结合地方政府工作的推进情况和沟通情况，预计款项将于2027年6月30日前分批次收回。	截至2025年年末应收款项余额10,489.64万元（4-5年4,400.83万元；5年以上6,088.82万元），截至2025年年末累计计提坏账8,289.23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率79.02%；后续尾款收回将增加利润8,289.23万元。应收账款相关预计负债已通过计提坏账准备足额覆盖。
唐山园博会	8,730.00	-	32,765.80	2025年8月8日立案，预计最晚于2026年8月作出判决。诉讼审理期间，公司已依法向法院申请调解，希望通过和解方式达成还款协议，于2026年9月30日前清	1、若达成和解，预计2026年9月30日前分批收回； 2、若未能达成和解，根据各财经媒体报道及地方政府工作部署的安排，依据银发150号文的要	截至2025年年末应收款项余额15,792.02万元（3-4年1,508万元；4-5年14,828.02万元），截至2025年年末累计计提坏账7,594.41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率48.09%；

诉讼项目	2025年回款	期后回款	累计回款(万元)	预计判决情况	预计后续回款情况	预计对报表影响
				偿全部欠款及相应利息。	求，平台公司需在2027年6月底完成退出，前提是地方隐形债务清零。结合公司与唐山市沟通了解的化债进展情况，唐山市需于2027年5月完成债务台账清零任务。据此，若法院作出生效判决，欠款预计于2027年5月底前分期收回。	后续尾款收回将增加利润7,594.41万元。 应收账款相关预计负债已通过计提坏账准备足额覆盖。
莆田蓝色海湾	0.00	-	7,969.31	项目目前处于撤诉状态，结合政府春节前已将部分工程款支付至中电建十六局的情况，公司研讨分两步推进工程款的回收工作。一方面和甲方、十六局已经化债监管部门沟通，协调将已下发的化债资金尽快收回；另一方面，通过诉讼对结算争议部分进行鉴定，确定最终结算金额后收回剩余工程款。	1、已下发的化债资金，约3,000万元，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前收回； 2、计划于收回工程款后起诉，申请司法鉴定，预计于2027年5月份出具结果，并同步催收剩余工程款，预计不超过2027年12月31日。	截至2025年年末应收款项余额8,451.36万元（3-4年1,923.22万元；4-5年6,523.85万元；5年以上4.28万元），截至2025年年末累计计提坏账3,843.18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率45.47%； 后续尾款收回将增加利润3,843.18万元。 应收账款相关预计负债已通过计提坏账准备足额覆盖。

(2) 结合上述对应客户的财务状况、实际债务偿付能力、以前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近三年回款情况等说明公司以前年度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上述客户应收款项余额、以前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以及近三年回款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财务状况	实际债务偿付能力	截止到 2025.12.31		2023年-2025年项目回款	截至25.12.31累计回款	期后回款	截至披露日累计回款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合同资产减值&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太原晋阳湖项目	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	2025年太原市GDP: 5,382.45亿元, 同比增长1.3%	客户为太原市园林局的二级部门, 晋阳湖项目为太原市重点项目, 于2023年纳入化债清单, 2024年7月份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偿付该项目工程欠款, 并于2024年9月份之前偿付了欠款约55%。结算完成后, 剩余款项继续用专项债资金支付。	13,426.35	13,124.32	11,090.69	36,614.79	-	36,614.79
太原植物园绿化02标段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是绿地控股(600606)旗下核心基建子公司。绿地控股2025年前三季度营收1,279.98亿元, 归母净利润-66.90亿元, 资产总额10,534.77亿元; 负债总额9,430.51亿元	本项目为PPP项目, 太原龙城绿地植物园有限公司系绿地控股与太原植物园共同设立SPV公司, 全面负责太原植物园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该公司将植物园绿化工程发包给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施,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太原植物园均承担相应还款责任。项目为太原市重点项目, 目前运营状况良好, 法院判决后, 陆续支付剩余款项。	10,489.64	8,289.23	-	7,051.64	745.51	7,797.15
唐山园博会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唐山市地区生产总值为10,450.2亿元, 同比增长6.2%。唐山GDP连续第二年	唐山市已将唐山园博会项目纳入化债范围, 于2025年10月支付约8700万元, 法院判决后, 陆续支付剩余款项。公司深耕唐山市场10多年, 历史数据证明, 未发	15,792.02	7,594.41	17,775.88	32,765.80	-	32,765.80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财务状况	实际债务偿付能力	截止到 2025.12.31		2023年-2025年项目回款	截至25.12.31累计回款	期后回款	截至披露日累计回款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合同资产减值&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站稳万亿规模，为河北省唯一的万亿级城市。	生过坏账情况。						
莆田蓝色海湾	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莆田市GDP：3,579.52亿元，同比增长5.3%。	该项目为自然资源部试点项目，已纳入化债范围。政府春节前已将部分工程款支付至中电建十六局，公司后续推进工程款的回收。	8,451.36	3,843.18	-	7,969.31	-	7,969.31

公司各会计期末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考虑客户的性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在2026年1月份依据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按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公司1年以内5%、1-3年10%、3-4年30%、4-5年50%、5年以上100%。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较大差异，并保持会计政策一贯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期内和期后的回款都相对较好，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 分项目列示长期应收款对应的客户、业务模式、总投资金额、收入确认情况，结合收入来源、付款条件等主要协议条款，说明上述收入确认是否准确、审慎。

2017年4月26日，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在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公示，该项目包括两个子项目（即项目A和项目B），项目业主方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其中，项目A是指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建项目”或“项目A”）；项目B是指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一期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存量项目”或“项目B”）。

2017年11月，六枝特区政府批准了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以下简称“PPP项目”）的两评一案报告（即六特财函（2017）37号文批准了物有所值评价报告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六府复（2017）132号批准了实施方案报告），明确了项目B主要是指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一期工程。项目A主要是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2017年12月，六枝特区政府发布PPP项目的招投标文件，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于2018年1月中标。2018年3月，公司与六枝特区农旅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旅投集团”）根据所签署的《关于成立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合资合同》共同出资设立的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PV公司”），SPV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公司出资2.7亿元（持股比例为90.00%），农旅投集团出资3,0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0%）；2020年6月，公司与农旅投集团分别对SPV公司增资3,926.32万元和10,254.14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为70%和30%。

项目A和项目B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客户	业务模式	总投资金额 (万元)	投入时间	收入来源	付款条件
在建项目A	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PPP模式	100,016.86	2018年投入6.78亿元，2019年投入0.85亿元，2020年投入1.09亿元，2021年投入0.72亿元，2022年	《六枝特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有关事项的议案》（六府案（2018）9号），	进入运营期后，次年支付上一年的可用性服务

项目	客户	业务模式	总投资金额 (万元)	投入时间	收入来源	付款条件
				投入0.11亿元，2023年投入0.01亿元，2024年投入0.67亿元，2025年投入0.024亿元。	决定批准特区人民政府将项目可用性服务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	费。
存量项目B	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PPP模式	53,180.45	2020年投入4.060445亿元，2021年投入1.2576亿元。	《六枝特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有关事项的议案》（六府案〔2018〕9号），决定批准特区人民政府将项目可用性服务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	进入运营期后，次年支付上一年的可用性服务费。

该项目为进入国家财政部PPP库的项目，项目的可用性服务费的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已经六枝特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同时六枝特区财政局对该项目进行了财政承受能力的论证。2018年6月4日，六枝特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六人常发〔2018〕14号）规定，六枝特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1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六枝特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有关事项的议案》（六府案〔2018〕9号），决定批准特区人民政府将项目可用性服务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该事项已经经过六枝特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A，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收尾阶段，尚未进入运营期，预计到2026年12月31日全部完工并进入运营期。上市公司母公司负责该项目设计和工程建设，累计确认工程收入90,095万元。运营模式为进入运营期后，项目实施机构在考虑SPV公司运营期间运维服务、产业运营及配套物业管理等绩效考核因素后，以可用性服务费的形式逐年返还给SPV公司。

项目B，具体包括5个子项目，分别是落别乡湿地公园、朗岱镇东山百草园建设工程、落别乡婚纱摄影房车基地、岩脚高桥村区域总体景观风貌改造项目和主城区景观提升项目。项目于2021年6月进入运营期。在运营期内，项目实施机构在考虑SPV公司运营期间运维服务、产业运营及配套物业管理等绩效考核因素后，以可用性服务费的形式以年金支付方式逐年返还给SPV公司。按PPP协议约定，六枝特区政府于次年支付上一年度可用性服务费，运营期结束后无偿

移交政府，公司按照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会计处理方式如下：①确认长期应收款：借：长期应收款-政府应收款，贷：长期应收款-PPP项目/未确认融资收益；②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年度融资收益：借：未实现融资收益，贷：财务费用-利息收入；③收到可用性服务费时：借：银行存款，贷：长期应收款-政府应收款。按照PPP协议约定计算后子项目B年度可用性服务金额5,368万，按照PPP协议进行计算，一部分确认为本金的收回；另一部分确认为可用性服务费收入，付费年限为2022年-2039年，按照上述确认方法，SPV公司目前累计确认可用性服务费收入13,972万元。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应收账款或者合同资产（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确认为合同资产），满足资产、收入确认的条件，收入确认准确审慎。

（4）长期应收款对应项目的账龄、各期回款情况、逾期情况、项目进展是否出现重大变化或重大差异，并结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及时、充分。

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长期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本期公司按照长期应收款的0.5%计提减值准备。存量项目B自2021年6月份进入运营期并开始计算可用性服务费，进入运营期后，各年份回款情况如下：

年份	应回款（万元）	实际回款情况（万元）	
2022年	2,882.57	2022年6月	1,423.00
		2022年9月	657.52
		2022年12月	802.05
		小计	2,882.57

年份	应回款（万元）	实际回款情况（万元）	
2023年	5,368.05	2022年12月	214.80
		2023年3月	633.45
		2023年6月	715.86
		2023年9月	611.98
		2023年12月	1,242.70
		2024年3月	1,949.26
		小计	5,368.05
2024年	5,368.05	2024年3月	597.23
		2024年6月	698.06
		2024年9月	593.48
		2025年3月	544.38
		2025年4月	2,934.91
		小计	5,368.05
2025年	5,368.05	2025年6月	650.03
		2025年9月	543.26
		2025年12月	632.78
		小计	1,826.08
（剩余款项预计2026年4月30日之前可回，未构成逾期。）			
合计	18,986.72		

截至目前，在建项目A、存量项目B均取得阶段性进展。2025年，在建项目A引入知名文旅产业运营商顶度集团，为项目A打造运营提升方案。该方案目前已通过SPV公司各股东方及地方政府审核。项目将于2026年根据最新提升方案建设完工并投入运营，同时将引入战略投资人。由于存量项目B涉及的项目贷由政府提供担保，且其资产与在建项目A运营无业务协同，为优化资产结构、降低整体资产负债率，2025年，公司已与政府协商推进存量项目B股权回购工作。

公司上述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采取一贯性原则，未发生实质变化。同时，公司也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准备政策进行了对比，如下图所示：

公司名称	坏账政策	计提方法	计提比例
节能铁汉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等。	预期信用损失	按客户类别计提，其中部分客户计提比例为 0.13% 或 0.21%，逾期客户计提比例则按 4%-15% 不等

公司名称	坏账政策	计提方法	计提比例
绿茵生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1.20%
蒙草生态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未计提
正和生态	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长期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0.50%

会计师回复：

项目组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相关情况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日常管理及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及考虑因素，评估管理层在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恰当性；获取管理层赖以判断客户付款能力、对客户的资信状况、项目进展、历史付款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等，评估管理层计提减值准备的充分性；

（3）对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发生额、账龄、逾期金额、逾期账龄、减值准备计提金额进行分析复核，并对逾期金额较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了解形成原因，检查期后回款是否存在异常收款或者回冲的情形，评价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对合同资产账龄、完工时点、验收时点、移交时点进行复核，检查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准确。检查合同资产的期后结算是否存在异常调整的情形；

（5）选取应收或合同资产余额较大的项目对甲方或监理进行访谈，访谈内

容包括不限于项目合同金额、洽商变更金额、项目状态、项目进度、项目回款是否逾期、项目资金来源、未来还款计划等；

(6) 针对涉诉应收款项，访谈公司法务负责人，并结合对公司管理层的询问，了解相关工程项目的诉讼背景、涉诉金额、案件后续可能的结果以及被诉方的还款愿意或计划情况等；

(7) 获取银行流水、应收票据备查簿、本年度各项目回款明细表、截止目前前期回款明细表，检查回款金额是否与银行流水、应收票据备查簿记录一致；

(8)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进行对比，判断减值政策是否与同行业不存在重大差异；

(9) 向管理层了解长期应收款在建项目A的运营计划，存量项目B的股权回购计划及安排，判断长期应收款的可回收性及减值计提的充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未发现正和生态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计提方法与公司会计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情况；通过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期后回款情况检查，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正和生态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四、关于质押与流动性风险。根据相关公告显示，截至2026年1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合计为60.24%。截至2025年三季报，公司长期借款为8.45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26%，资产负债率为69.48%。

请公司补充披露：(1) 控股股东财务与资信状况、股份质押到期情况，并结合股份质押融资用途，说明其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及具体安排；(2) 有息负债的主要债务主体、债务类型、金额、利率、到期期限、相关资金的具体用途及流向；(3)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并结合公司负债结构、货币资金、现金流情况及未来债务偿付安排，说明公司是否有流动性风险、相关债务偿付是否会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防范应对措施。

企业回复：

(1) 控股股东财务与资信状况、股份质押到期情况，并结合股份质押融资用途，说明其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及具体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恒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29,946,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38%；截至2026年1月5日，汇恒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78,284,9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0.24%，占公司总股本的36.98%。具体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 例 (%)	质权人	质押数量 (万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质押到期日
北京汇恒 投资有限 公司	8,458.59	39.96	北京中关村** 担保有限公司	1,180	13.95	5.57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北京金河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1,058.49	12.51	5.00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国民信托有限 公司	1,000	11.82	4.72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上海张江**股 份有限公司	1,300	15.37	6.14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小计	4,538.49	53.66	21.44	/
张熠君	3,845.79	18.17	朱琦	1,190	30.94	5.62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建德市**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1300	33.80	6.14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海宁**贷款股 份有限公司	800	20.80	3.78	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
			小计	3,290	85.55	15.54	/
北京汇泽 恒通投资 有限责任 公司	690.30	3.26	/	0	0.00	0.00	/
合计	12,994.68	61.38	/	7,828.49	60.24	36.98	/

汇恒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足的资金偿还能力。汇恒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除北京金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股权担保外，其他股份质押融资用途均为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金、自筹资金、上市公司还款、上市公司分红及投资收益等，能够有效覆盖到期债务支出。还款具体安排方面，汇恒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统筹规划资金调配，在资金到位后，优先偿还往期质押折扣

率较低、融资利率较高的借款，以逐步降低股份质押比例，严控股份质押风险，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有息负债的主要债务主体、债务类型、金额、利率、到期期限、相关资金的具体用途及流向如下：

债务主体	债务类型	利率	到期期限	20251231 借款 余额（万元）	资金用途及 流向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5%	2026年12月10日	1,2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5%	2026年12月7日	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	2026年11月4日	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	2026年11月28日	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智之汇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9.00%	2026年12月2日	4,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95%	2026年6月19日	135.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10%	2026年6月4日	3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正和恒基（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10%	2026年6月4日	2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10%	2026年6月22日	3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10%	2026年6月22日	5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正和恒基（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10%	2026年6月22日	90.00	补充流动资金
正和恒基（北京）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10%	2026年6月22日	110.00	补充流动资金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LPR+1.23%	2034年2月1日	49,799.80	项目贷
合计				61,434.80	

公司担保的有息负债情况如上图所示，其中短期借款1.16亿元，长期借款4.98亿元。此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由政府提供担保而非公司担保的长期借款余额为3.55亿元。

(3)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并结合公司负债结构、货币资金、现金流情况及未来债务偿付安排，说明公司是否有流动性风险、相关债务偿付是否会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防范应对措施。

202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3.18%，近三年平均资产负债率为70.06%，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2025年三季报资产负债率数据对比，行业均值为71.86%，公司资产负债率与行业均值基本持平，处于行业中位水平，无显著偏离。具体同行业对比数据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2025年三季报数据）
节能铁汉	91.21%
金埔园林	61.95%
东珠生态	58.93%
绿茵生态	38.29%
蒙草生态	67.24%
棕榈股份	92.85%
ST岭南	92.56%
均值	71.86%

负债结构：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总负债中，流动负债占比61%，非流动负债占比39%；其中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41%，进一步拆分有息负债结构，短期有息负债占有息负债的5%，长期有息负债占有息负债的36%。长期有息负债主要为项目贷，整体负债期限结构合理，短期偿付压力较小。

现金流情况：公司回归北京市场以来，所承接项目质量优良、资金落实到位，在建项目回款与付款效率较高，未形成大额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资金周转顺畅。经营回款方面，2024年全口径回款5.82亿元，其中在建项目回款1.46亿元；2025年全口径回款6.83亿元，其中在建项目回款2.83亿元，在建项目回款比例显著提升。现金流整体保持稳健：202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0.7亿元，2024年1.54亿元，2025年1.27亿元，近两年平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405亿元。截至目前，公司短期有息负债1.2535亿元，依托近两年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公司具备充足的现金流保障，能够有效覆盖到期债务偿付需求。

风险判断：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虽处于行业中位水平，但相较于公司历年同期数据处于较高区间。综合来看，公司经营现金流可有效支撑债务偿付，无明显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也将会持续优化负债结构，争取2026年使公司资产

负债率降至公司历史合理区间。

风险防范应对措施：

为切实防范化解流动性风险，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公司多措并举，从主业提质增效、应收账款回收、融资结构优化、成本费用管控、现金流监测等多方面全面强化资金管理与风险防控，着力构建安全、稳定、可持续的资金保障体系。

1、聚焦主业提质增效，持续增强内生资金积累能力

公司近年坚守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核心主业，深耕北京区域市场。北京市水利项目资金保障能力充足，公司当前在执行项目可实现30%预付款、80%进度款结算，资金回笼质量优良。下一步，公司将稳步扩大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市场份额、提高整体收入规模。同时持续优化项目承接模式，有序由分包模式向工程总承包模式转变，稳步提升项目盈利水平。

同时，紧抓科技创新发展机遇，加快智能科技业务板块布局，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加速释放智能科技业务增长动能，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与经营现金流质量。

2、全力保障资金流动性

公司通过强化应收账款清收、加大融资统筹力度等关键举措，筑牢资金流动性安全底线。

1) 应收账款精细化管理与专项清收

公司设立专项催收小组统筹全公司回款工作，按项目、客户及欠款规模，联合工程、经营、法务等部门组建专项清收小组，明确回款目标与执行举措，严格执行周调度、月跟进的闭环管理机制。

针对大额逾期客户，系统梳理资信状况、信用评级、财政预算、专项债、法院调解及支付计划等关键信息，作为回款研判依据，据此制定各项目差异化回款计划与执行节奏，形成标准化回款计划表。

2023-2025年，公司全口径回款分别为5.62亿元、5.82亿元、6.83亿元，连续三年实现稳步增长，整体回款成效显著。

2025年国家化债政策重点优先化解50万元以下欠款，公司项目欠款单笔金额偏大，当年回款虽同比提升，但存量应收化解尚不充分。根据地方政府工作

部署的安排，2027年6月底前全面清零“6·30”台账内所有拖欠账款。未来随着化债政策持续落地、地方财政支付能力逐步改善，公司整体回款环境有望持续优化。2026年公司继续推进应收款项清收工作，重点突破唐山、太原、莆田项目，保障资金流动性。

2) 多元化融资统筹与资金储备

公司与密云区政府保持深度合作，在多家政策性银行融资取得重要进展。2026年已获批融资放款0.7亿元，目前仍有部分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尚未使用。

为夯实资金储备、保障业务稳健运行，公司将从多方面强化融资统筹：一是积极拓宽多元融资渠道，夯实资金安全垫；二是审慎控制杠杆水平，确保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区间；三是严控融资成本，优先使用低成本银行信贷，压降高成本融资规模，切实降低财务费用。

3、优化负债结构

针对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中占比较大的贵州省六枝特许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公司通过与项目公司其他股东、区委区政府协调，逐步实现政府回购贵州子项目B的相关资产、负债，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4、严控支出，强化现金流全流程管理与风险监控

在支出管控与运营优化方面，公司坚持审慎投资原则，暂停非核心、高风险项目投资，集中资源聚焦生态水利等现金流稳定的优质主业；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刚性压缩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持续提升项目毛利率与运营效率。

公司持续强化现金流全流程管理与风险监控，建立健全现金流预警机制，实时监控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关键指标变动，提前预判流动性缺口；实行资金集中管理，统筹调配集团内资金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与浪费。同时，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模拟不同回款、融资等极端情景，制定完备应急预案，确保极端情形下资金链安全。

5、多措并举，保障全年经营利润目标实现

通过上述主业增效、回款攻坚、融资保障、结构优化、现金流管控等系统性举措，筑牢经营安全底线，确保公司全年利润目标顺利实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未结束，上述公司回复中涉及的2025年数据均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

式披露的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

会计师回复：

项目组针对正和生态股份质押与流动性风险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控股股东的财务报表及企业信用报告，了解控股股东财务状况及信用情况；

（2）查询公司的公告内容，了解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原因及资金用途。从证券结算系统导出证券冻结质押明细和证券轮候冻结明细，复核财务报告披露的完整性；

（3）对有息债务获取明细表及相关借款合同、质押或担保合同，复核借款的完整性及利息费用的准确性；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执行函证程序，复核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4）获取公司的回款计划，了解回款计划制订依据，结合以前年度回款计划完成情况，分析回款计划的合理性；

（5）获取公司在手订单（潜在订单）、未来现金流预测、盈利预测及相关支持性资料，评价其可靠性、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正和生态公司的债务偿付能力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回复函所述的风险防范应对措施具有合理性。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彬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雪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45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焕琪、李文智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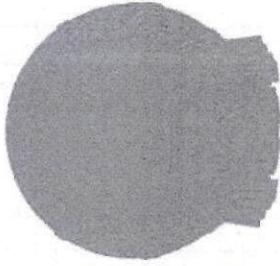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6年01月2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德汇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焕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8月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6年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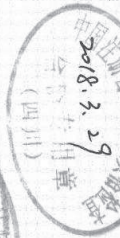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15801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02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3月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胡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2-6-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03196206030312
Identity card N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 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9月20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9月21日

注意事项

1. 注册外, 必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不得转让、涂改、伪造。
2. 注册会计师停止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和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4. 当执业时, 如有必要, 可向委托人出示本证书。
5. 本证书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6.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诚信。
7.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诚信。
8.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诚信。
9.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诚信。
10.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诚信。

同意调入
NOE 德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证书编号: 1100010226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6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
 本证书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
 this renewal.



冯雪的手机二维码: fengxue

姓名: 冯雪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2-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33672022418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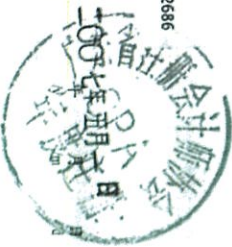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Yongtuo CPA Firm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冯雪
 证书编号: 110001022686



注意: 注册事项 2020.3.26

- 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须经财政部门委托方出具委托授权书。
- 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ith the original seal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ssignment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